

陶元珍著

三國食貨志

商務印書館發行

陶山先生

三

國

食

貨

志

南唐年古碑集

陶元珍著



三
國
食
貨

商務印書館發行

自序

三國時代，中國歷史上之劇變期而上古與中古之分野也。在此期內，政治上之劇變爲統一之破壞，社會上之劇變爲階級之構成，民族上之劇變爲漢族之失勢與異族勢力之膨脹，思想上之劇變爲儒學之就衰與佛老思想之普遍，經濟上之劇變爲人口之銳減、奴客生產之盛行、公有土地之增加、錢法之紊亂、舊有大都市之蕭條、與商業之不振，凡此種種劇變，皆足劃分時代而具有歷史上之價值。斯篇之作，不過略述三國時代公私經濟之狀況，藉明其時經濟上之劇變而已。

學者每以漢獻帝遜位之年爲三國時代之始，此由迷於朝代之斷限而不明時代性也，其實三國時代應託始獻帝卽位之歲卽中平六年（一八九）由中平六年至獻帝遜位之年（延康元年二二〇）爲羣雄割據期，亦卽三國時代之初期，由魏文帝受禪（黃初元年二二〇）至魏元帝滅蜀（景元四年二六三）爲三國鼎立期，亦卽三國時代之本期，由魏滅蜀至晉平吳（太康元年二八〇）爲南北對立期，亦卽三國時代之末

期本篇時之斷限，卽爲一八九——二八〇年，惟於初期詳曹孫劉而略其他羣雄，於末期詳吳而略晉。至本篇人地之範圍，則爲漢族及當時之疆域，意在有重心而免枝蔓耳。本篇採分類敘述法，蓋所述之時代既短，而流傳至今之史料又稀，分期或分區敘述，實不若分類敘述之較明晰。惟於分類敘述中仍略寓分期分區之意，庶免以偏概全之弊。至本篇之所取材，多爲通行舊籍，已於篇中隨處標明書名篇名，茲不贅舉。又本篇係在邵陽李劍農先生指導之下完成，特聲明以誌謝意云。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安岳陶元珍自序於武昌珞珈山國立武漢大學

三國食貨志

目錄

一 戶口	一
二 勞動	一七
三 土地	三四
四 農業	四一
五 貨幣與物價	六三
六 交通與都市	七七
七 工商業	一〇二
八 人民生活與國家財政	一二五

三國食貨志

一 戶口

漢桓帝永壽三年（一五七）中國戶口數達千六十七萬七千九百六十戶，五千六百四十八萬六千八百五十六口，

晉書地理志：「至桓帝永壽三年，戶千六十七萬七千九百六十，口五千六百四十八萬六千八百五十六，斯亦戶口之滋殖者也。」

續漢書郡國志注引帝王世紀：「至于孝桓，頗增於前，永壽二年，二千六百七萬九百六口，五千六萬六千八百五十六人。」（侯康後漢書補注續以下「二」字爲「戶」字之誤，是也。）

案：通典食貨典及通志食貨略所載永壽三年戶口數，均與晉書地理志相符，文

獻通考戶口考則據續漢書郡國志注，馬端臨自註謂與通典未知孰是。余意晉書所載數字較近情理，續漢書郡國志注所載數字，平均每戶僅三口略強，當有訛誤，永壽二年亦當係三年之譌，茲從晉書。（晉書當亦據帝王世紀，帝王世紀本文當與晉書相符，續漢書郡國志注之「六百七萬」當係「六十七萬」之譌，「九百六」「九」上當脫「七千」二字，「六」下當脫「十」字，「五千六萬」「六」下當脫「百四十八」四字，吾人不能以續漢志注時代較晉書爲早遂篤信之也。）至晉武帝太康元年，（二八〇）則降至二百四十五萬九千八百四十戶，一千六百一十六萬三千八百六十三口，

晉書地理志：「太康元年平吳，大凡戶二百四十五萬九千八百四十口，一千六百一十六萬三千八百六十三。」（「八百四十」通典食貨典無「十」字。）

其間中國戶口之銳減，可以概見。此次之戶口減耗，蓋在三國初期，即漢獻帝時，

後漢書仲長統傳載昌言理亂篇：「漢二百年而遭王莽之亂，計其殘夷滅亡之數，又復倍乎秦項矣；目及今日，名都空而不居，百里絕而無民者，不可勝數，此則又甚於亡

新之時也。」

魏志張繡傳「從破袁譚於南皮，復增邑，凡二千戶。是時天下戶口減耗，十裁一在，諸將封有未滿千戶者，而繡特多。」

續漢書郡國志注引帝王世紀「是以興平建安之際，海內凶荒，天子奔流，白骨盈野，……遂有寇戎，雄雌未定，割剝庶民，三十餘年，及魏武皇帝尅平天下，文帝受禪，人衆之損，萬有一存。」

晉書山濤傳載濤子簡所上疏有云：「自初平之元，訖於建安之末，三十年中，萬姓流散，死亡略盡，斯亂之極也。」

其時人口減少之原因，語其要者，厥有數端：

1. 殺戮，

魏志董卓傳：「嘗遣軍到陽城，時適二月社，民各在其社下，悉就斷其男子頭，駕其車牛，載其婦女財物，以所斷頭繫車轅軸，連軫而還洛，云攻賊大獲，稱萬歲，入開陽城門，焚燒其頭，以婦女與甲兵爲婢妾。」

魏志荀彧傳注引曹瞞傳：「自京師遭董卓之亂，人民流移東出，多依彭城間，遇太祖至，坑殺男女數萬口於泗水，水爲不流。陶謙帥其衆軍武原，太祖不得進，引泗南，攻取慮睢陵夏丘諸縣，皆屠之，雞犬亦盡，墟邑無復行人。」

魏志武帝紀建安五年注引獻帝起居注：「公上言……輒勒兵馬與戰官渡，乘聖朝之威，得斬紹大將淳于瓊等八人首，遂大破潰，紹與子譚輕身迸走，凡斬首七萬餘級，輜重財物鉅億。」

2. 飢餓，

魏志王昶傳注：「（任）昭先名嘏，別傳曰……父旌字子旌，以至行稱，漢末黃巾賊起，天下飢荒，人民相食……」

魏志司馬朗傳：「久之，關東兵散，太祖與呂布相持於濮陽，朗乃將家還溫，時歲大饑，人相食。」

魏志董卓傳：「時三輔民尙數十萬戶，僉等放兵劫略，攻剽城邑，人民饑困，二年間，相啖食略盡。」

魏志袁術傳：「術……遂僭號……荒侈滋甚，後宮數百，皆服綺縠，餘粱肉，而士卒凍餒，江淮間空盡，人民相食。」

魏志盧毓傳：「毓十歲而孤，遇本州亂，二兄死難，當袁紹公孫瓚交兵，幽冀飢荒，養寡嫂孤兄子，以學行見稱。」

魏志夏侯淵傳注引魏略：「時兗豫大亂，淵以飢乏，弃其幼子而活亡弟孤女。」

魏志武帝紀建安四年注引魏略：「王忠扶風人，少爲亭長，三輔亂，忠飢乏噉人……

五官將知忠嘗噉人，因從駕出行，令俳取豕間齧體繫著忠馬鞍以爲歡笑。」

魏志閻溫傳注引魏略勇俠傳：「鮑出字文才，京兆新豐人也，少游俠。興平中，三輔亂，出與老母兄弟五人居本縣，以飢餓留其母守舍，相將行採蓬實，合得數升，使其二兄初雅及其弟成持歸爲母作食，獨與小弟在後採蓬，初等到家，而噉人賊數十人已略其母以繩貫其手掌驅去……」

3. 疾疫。

魏志司馬朗傳：「建安二十二年，與夏侯惇、臧霸等征吳，到居巢，軍士大疫，朗躬巡視，

致醫藥，遇疾卒，時年四十七。遺命布衣幅巾，歛以時服。」

魏志王粲傳：「建安二十一年，從征吳，二十二年春，道病卒，時年四十一。」

魏志王粲傳：「（阮）瑤以（建安）十七年卒，（徐）幹（陳）琳（劉）楨二十二年卒，文帝書與元城令吳質曰：昔年疾疫，親故多離其災，徐陳應劉一時俱逝……」

案：建安二十二年（二一七）染疫死者必甚衆，魏志管寧傳注引魏略謂建安十六年關中亂，焦先竄居河渚間，大陽長注其籍，給廩日五升，後有疫病，人多死者，縣常使埋藏。魏略所謂後有疫病，當即記建安二十二年之大疫。

及三國本期，大亂略定，戶口數較三國初期銳減之後，漸有增加，惟其增加率仍不甚高，故魏明帝時魏諸臣尙競以人少爲言，

魏志陳羣傳：「青龍中，營治宮室，百姓失農時。羣上疏曰：……況今喪亂之後，人民至少，比漢文景之時，不過一大郡……」

魏志蔣濟傳：「景初中，外勤征役，內務宮室，怨曠者多，而年穀饑儉，濟上疏曰：……今雖有十二州，至於民數，不過漢時一大郡……」

魏志杜畿傳載畿子恕疏有云：「今大魏奄有十州之地，而承喪亂之弊，計其戶口，不如往昔一州之民。」

魏元帝時，魏蜀之戶數合計，尙僅九十餘萬，口數合計，尙不過五百數十萬。

續漢書郡國志注引帝王世紀：「景元四年，與蜀通計，民戶九十四萬三千四百二十三口，五百三十七萬二千八百九十一人。」（「九十一」通典作「八十一」）
通典食貨典：「除平蜀所得，當時魏氏唯有戶六十六萬三千四百二十三，口有四百四十三萬二千八百八十一。」

迨至三國末期，則戶口大增，遂有晉初之盛，

通典食貨典：「蜀劉禪炎興元年，則魏常道鄉公景元四年，歲次癸未，是歲魏滅蜀，至晉武帝太康元年，歲次庚子，凡一十八年，戶增九十八萬六千三百八十一，口增八萬四千九百八十二，則當三國鼎峙之時，天下通計戶百四十七萬三千四百三十三，口七百六十七萬二千八百八十一，以奉三主，斯以勤矣！」

然較諸漢桓帝時，固遠有遜色矣。此三國時代戶口消長之大略也。

三國初期中國之戶口雖一般的趨於減少，而各地減少之程度則至不一致，

晉書庾峻傳載蘇林謂峻語有云：「鄆陵舊五六萬戶，聞今裁有數百。」

案：蘇林此語約言於魏齊王芳時，（峻爲博士前）其時潁川鄆陵縣之戶尙僅數百，則三國初期鄆陵戶口之銳減可知，故蘇林以峻伯父及父之孩抱經亂幸獲保全爲峻祖積德所致，此可云極端之例矣。

魏志崔林傳注：「魏名臣奏載安定太守孟達薦（王）雄曰：……今涿郡領戶三千，孤寡之家，參居其半……」

案：孟達此表上於魏文帝時，其時涿郡領戶尙僅三千，僅當永和五年涿郡戶數之三十四分之一強，則三國初期涿郡戶口減耗之驚人，不待言已。

魏志蘇則傳注：「魏名臣奏載文帝令問雍州刺史張既曰，試守金城太守蘇則……之功効爲可加爵邑未邪？……既答曰，金城郡昔爲韓遂所見屠剝，死喪流亡，或竄戎狄，或陷寇亂，戶不滿五百。則到官，內撫彫殘，外鳩離散，今見戶千餘……」

案：續漢書郡國志金城郡永和五年戶數爲三千八百五十八，錢大昕二十二史

考異謂曹操析金城地置西平郡，假定西平郡分去金城郡戶數之半，則析去西平郡之金城郡之戶數，蓋僅當永和五年金城郡戶數之半之三分之一也。

魏志杜畿傳：「畿曰，河東有三萬戶，非皆欲爲亂也……」

案：杜畿此語言於高幹反時，約在建安十年十一年之間，時河東尙未分置平陽郡，據續漢書郡國志永和五年河東郡有戶九萬三千五百四十三，則至建安十年頃，實減去三分之二矣，此三分之二戶數當大部減耗於初平元年以後也。

晉書地理志：「丹陽郡，漢置，統縣十一，戶五萬一千五百。」又「宣城郡……戶二萬三千五百。」又「新安郡……戶五千。」

案：上三郡略等於漢丹陽郡之舊壤，太康元年戶數之和爲八萬戶，據續漢書郡國志永和五年丹陽郡戶數爲十三萬六千五百一十八，兩者相較，僅減去七分之二弱。丹陽戶口之減耗，自在三國初期，丹陽舊壤之戶數，在三國初期減耗後當較太康元年時爲少，惟與永和五年較，其減耗率必不如前述涿郡金城河東鄆陵諸郡縣之驚人。後舉諸地三國初期之減耗率，均可由太康元年戶數推計，不再闡釋。

晉書地理志：「吳郡……戶二萬五千。」又「吳興郡……戶二萬四千。」又「毗陵郡……戶一萬二千。」續漢書郡國志：「吳郡……戶十六萬四千一百六十四。」

案：前舉晉吳郡吳興毗陵三郡，略等於漢吳郡之舊壤。

晉書地理志：「會稽郡……戶三萬。」又「東陽郡……戶一萬二千。」又「臨海郡……戶一萬八千。」又「建安郡……戶四千三百。」又「晉安郡……戶四千三百。」續漢書郡國志：「會稽郡……戶十二萬三千九十。」

案：前舉晉書地理志之會稽東陽臨海建安晉安五郡，略等於續漢書郡國志之會稽郡地。

晉書地理志：「蜀郡……戶五萬。」又「汶山郡……戶一萬六千。」續漢書郡國志：「蜀郡……戶三十萬四百五十二。」

案：前舉晉書地理志之蜀郡汶山二郡，等於續漢書郡國志之蜀郡地。魏志三少帝紀陳留王奐咸熙元年：「勸募蜀人能內移者，給廩二年，復除二十歲。」晉書地理志：「或云魏平蜀徙其豪將家於濟河北，故改爲濟岷郡，而太康地理志無此。」

郡名。」華陽國志大同志謂魏咸熙元年「內移蜀之大臣宗預廖化及諸葛顯等并三萬家於河東及關中，復二十年田租。」蜀人北移者當大部爲蜀郡人，吾人能據太康元年戶數斷言三國初期蜀郡戶口之減耗率甚高。

蓋各地所受亂事之損害，輕重不一，受亂事損害較輕之地，死亡率自較低，而又有他地之人避亂移入，足資彌補，受亂事損害較重之地，死亡率自較高，而避亂移至他地者復多，故三國初期各地戶口之減少率極不一致也。大體言之，中國北部（略等於曹氏所據之地）之減少率較高，而南部（略等於孫氏及劉氏所據之地）及東北部（公孫氏所據之地）之減少率則較低，

吳志朱治傳注：「江表傳載治說責曰：……今曹公阻兵，傾覆漢室，幼帝流離，百姓元元，未知所歸，而中國蕭條，或百里無煙，城邑空虛，道殣相望。……」

案：朱治此語言於建安十三年曹操破荊州後，「中國」猶「中原」之謂。

魏志辛毗傳：「（文帝）欲大興軍征吳，毗諫曰：……方今天下新定，土廣民稀。……」案：辛毗所謂天下，亦不過指魏之領域而已。